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

2023年5月19日

摘 要

根据《安徽省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方案》要求，中央下达我区 2022 年渔业发展补助项目中央财政资金共 2000 万，全部用于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标准化改造和尾水达标治理养殖池塘 7200 亩。

2022 年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项目由南谯区农业农村局按照“四个统一”（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招标、统一施工）实施，分为两个标段 8 个项目区，项目任务量化为 21 个具体项目指标，分解到各个施工单位，采取倒排工期挂图作战，高效推进项目实施。同时，充分发挥监理、跟踪审计和质量检测等单位的技术优势，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销号管理制度，每周定期会商调度逐项推进，确保所有工作抓住重点、保证质量、落在实处。

截止 2022 年 12 月 20 日，该项目已全面完工，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达标治理 7249 亩，并通过区级验收，共拨付中央财政资金 2000 万元，占中央财政资金的 100%。

经评价分析，滁州市南谯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的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达到预算目标。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指标 分值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评价得分
标准分值	19	21	32	28	100
评价得分	19	21	32	28	100

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根据《安徽省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工作方案，按照规定程序在省管理平台申报备案后，进行立项。

2. 主要内容

根据南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南谯区整区推进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达标治理 7200 亩。

3. 实施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已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达标治理 7249 亩。改造后的池塘达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尾水达标治理等试点目标要求。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已支付资金 2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 7200 亩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改造，到 2025

年，试点区域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和达标排放的池塘面积比例 80%以上，对渔业经济发展的促进和示范明显，水产品稳产保供能力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实施方案要求，开展绩效评价。

1. 绩效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聚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的产出和效果，增强预算绩效的约束和引领作用，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决策依据。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建设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与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的原则，合理分配指标权重，运用科学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 评价方法与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在充分了解项目政策，初步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的基础上，采取抽样核查的方法，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分析项目实施情况和项目效益。

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 (S)，满分 100 分，按得分的高低依次分为优 ($S \geq 90$)、良 ($90 > S \geq 80$)、中 ($80 > S \geq 60$)、差 ($S < 60$) 四个等级。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评价小组在收集、熟悉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制订出思路明确、重点突出、方法得当的评价方案及评价指标。

2. 现场评价阶段

在评价组成员充分了解评价的重点、难点和评价方法的基础上，现场评价开展资料收集、座谈交流、满意度调查等工作。

3. 总结报告阶段

根据收集的评价资料，汇总分析，完成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对专项资金进行客观评价，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根据综合得分确定绩效评价评分为“有”。有关得分情况如下。

南谯区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评价得分
标准分值	19	21	32	28	100
评价得分	19	21	32	28	100

（二）评价结论

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较好，能够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有序开展项目实施，各项目均有专人负责，项目实施内容合理有效提高了耕地质量、提高粮食产能。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9分)	项目立项 (8分)	从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预算前进行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合理，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8
	绩效目标 (7分)	从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编制的绩效目标具体，绩效目标完全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绩效指标设置完整、全面，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资金投入 (4分)	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预算编制尚经过科学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项目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计划支出数,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4
得分小计				19
过程 (21分)	资金管理 (16分)	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资金到位率100%,不扣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结合当年完成进度,该支付的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项目资金在2022年度已按照依法依规拨付2000万,资金拨付100%;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16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组织 实施 (5分)	从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考核。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审批、验收报告等资料，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进行了项目申报、验收、问题排查、问题通报等，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相关资料完整及时归档，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5
得分小计				2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产出 (32分)	数量 指标 (9分)	从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 计划产出数 的比率进行 考核。	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达标治理 7249 亩，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68%，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9
	质量 指标 (8分)	从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出 数与实际产出 数的比率进行 考核。	结合问卷调查分析，完成项目实施情况较好，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8
	时效 指标 (8分)	从项目实际 完成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间的 比较进行考 核。	验收报告时间均于 2023 年 4 月底前出具，未超过上级文件规定的时间范围，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成本指标 (7分)	从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例进行考核。	拨付资金 2000 万元，未超过预算 2000 万元，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7
得分小计				32
效益 (28分)	实施效益 (14分)	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考核。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区 7249 亩养殖池塘完成标准化改造，养殖尾水实现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广大养殖主体的健康养殖和环保意识普遍得到了提高；项目区水产品亩均产能提高 30%以上，带动全区 230 户水产养殖主体转型升级。不扣分。	1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可持续影响 (4分)	从项目实施带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进行考核。	项目实施根据中共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有利于渔业高效高质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对财政农业专项资金受益对象进行抽选调查,综合评价反映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该指标得分率为100%。通过开展对受益对象的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95%以上,调查对象满意度较高。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10
得分小计				28
总 分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在统筹调度上下功夫。结合渔业发展实际,成立整区推进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出台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各单位职责,确保项目进行顺利。建立“日协调、周汇报、月调度”工作机制,及时进行调研、召开专题调度会,发布检查通报,持续有效推进项目实施。

二是依法公开透明,在整区推进上下功夫。对标省内外先进做法。组织辖区各镇对符合项目实施条件的水产养殖主体进行摸底集中申报,区局深入调研拟定项目实施水域,最

终确定项目实施水域面积 7249 亩，分为两标段 8 个项目区，按照“四统一”标准公开招标、推进实施。

三是明确具体任务，在监管调度上下功夫。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政策导向作用，以专项资金撬动社会资金参与项目建设。确保所有工作抓住重点、保证质量、落在实处。

四是建立管护机制，在发挥长期效益上下功夫。明确项目管护职责，签订四方管护协议，确保设施设备日常有管护，充分发挥项目长期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